

# 防汛抗旱预警信息

2024 年第 11 期

平江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

2024 年 7 月 27 日

各乡镇(街道)、县防指成员单位:

根据最新气象资料分析,受台风“格美”影响,27日至28日我县有一次强降水天气过程,预计过程累计雨量80~160mm,局地可达200mm以上,过程最强时段为27日晚上到28日,最大小时雨强40~60mm,并伴随雷暴大风、短时强降水等对流性天气。

我县已于7月27日14时30分起,启动防汛IV级应急响应。请各乡镇(街道)、县防指各成员单位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。要加强对山洪地质灾害点、尾矿库、切坡建房户、山塘水库、在建工程、险工险段、城区和城镇防渍防涝等防汛重点领域巡查值守。要做好应急准备,要多途径传递预警。要严格落实“四个一律”“五个关键环节”“六个提前”和“631”叫应提醒机制,提前转移受威胁区群众,做到应转尽转、应转早转,坚决避免人员伤亡,确保安全度汛。

签发人:彭小林

审核:钟武纲

拟稿:童华南